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5-113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8月11日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邵忠成先生、独立董事郝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并表决，董事于东先生书面出差，委托董董忠成先生代为出席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邵忠成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董忠成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5-114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11日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其中监事王女士书面未亲自出席，委托监事会主席王女士代为出席参会表决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董忠成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5-115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的独立性，避免及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卫安集团拥有的位于香港九龙红磡丽园东街三号的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卫安集团拥有的位于香港九龙红磡丽园东街三号的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具体范围包括卫安中心二楼(1st Floor) (包括附属平台Flat Roof)、一楼1号单位(G/F)、一楼停车场L1、L4、L7、L9、L10及10个货车车位，地下一层(LB)、地下二层(LB)停车场P10、P11、P12和P13四个小轿车车位；其中卫安中心二楼实用面积为2422.25平方米，附属平台165平方米，一楼1号单位实用面积为285.02平方米，地下一层实用面积为2224.43平方米。标的房屋设施详细信息如下:

序号	所有人姓名	房产	物业类型	物业面积 (m ²) 或数量 (个)
1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stFloor	B3996130	2422.25m ²
2	卫安集团	二楼附属平台		165 m ²
3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商铺	B3965247	285.02m ²
4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层(LB)	A4618942	2224.43m ²
5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1	B3965203	1个
6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4	A4618976	1个
7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7	A4618984	1个
8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9	A4619004	1个
9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10	A4618990	1个
10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0	A4618707	1个
11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1	A4618719	1个
12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2	A4618721	1个
13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3	C0996190	1个

五、本次交易的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评估资质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出具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报告[2015]第01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评估对象为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评估价值为港币2,905,251元港元，具体见下表：

物业名称	使用面积(m ²)或数量(个)	评估价值(港币/m ²)或(港币/个)	评估价值(港元)
二楼	2422.25		58,010
二楼附属平台	165		140,516,000
一楼1号单位	286.02	65,070	18,546,000
地下室一层	2224.43	55,650	123,790,000
一楼货车车位	5	1,800,000	9,000,000
一楼大型车车位	4	1,100,000	4,400,000
合计			296,261,000

五、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由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安集团”）持有的位于香港九龙红磡丽园东街三号的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用于下属公司卫安有售的日常经营和管理，根据具有证券期货评估资质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出具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报告[2015]第01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1日，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港币2,962,615元，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购买价格为港币2,502,000元。

(二) 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卫安集团实际控制其他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前，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29号文核准，公司向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399,983,37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向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1,994,450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00.00万元，上述交易已分别于2014年12月30日和2015年1月23日实施完毕。

2015年4月，公司通过中安消国际收购平安1股权，其主要资产持有平安有售、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Guardforc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等三家公司的100%的股权。目前公司已完成卫安1股权转让手续。

(三) 公司审议情况

2015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的独立性，避免及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卫安集团拥有的位于香港九龙红磡丽园东街三号的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具体范围包括卫安中心二楼(1st Floor) (包括附属平台Flat Roof)、一楼1号单位(G/F)、一楼停车场L1、L4、L7、L9、L10及10个货车车位，其中卫安中心二楼实用面积为2422.25平方米，附属平台165平方米，一楼1号单位实用面积为285.02平方米，地下一层实用面积为2224.43平方米。

标的房屋设施详细信息如下:

序号	所有人姓名	房产	物业类型	物业面积 (m ²) 或数量 (个)
1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stFloor	B3996130	2422.25m ²
2	卫安集团	二楼附属平台		165 m ²
3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商铺	B3965247	285.02m ²
4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层(LB)	A4618942	2224.43m ²
5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1	B3965203	1个
6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4	A4618976	1个
7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7	A4618984	1个
8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9	A4619004	1个
9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楼-1号停车场L10	A4618990	1个
10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0	A4618707	1个
11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1	A4618719	1个
12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2	A4618721	1个
13	卫安集团	卫安中心-1层(LB)-1号停车场P13	C0996190	1个

五、本次交易的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评估资质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出具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报告[2015]第01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评估对象为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评估价值为港币2,905,251元港元，具体见下表：

物业名称	使用面积(m ²)或数量(个)	评估价值(港币/m ²)或(港币/个)	评估价值(港元)
二楼	2422.25		58,010
二楼附属平台	165		140,516,000
一楼1号单位	286.02	65,070	18,546,000
地下室一层	2224.43	55,650	123,790,000
一楼货车车位	5	1,800,000	9,000,000
一楼大型车车位	4	1,100,000	4,400,000
合计			296,261,000

五、本次交易的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评估资质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购买的标的资产出具的德正国际资产评估报告[2015]第01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评估对象为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业务，评估价值为港币2,905,251元港元，具体见下表：

物业名称	使用面积(m ²)或数量(个)	评估价值(港币/m ²)或(港币/个)	评估价值(港元)
二楼	2422.25		58,010
二楼附属平台	165		140,516,000
一楼1号单位	286.02	65,070	18,546,000
地下室一层	2224.43	55,650	123,790,000
一楼货车车位	5	1,800	